

行业投资评级

行业基本情况

强于大市 维持

收盘点位4993.6852 周最高5592.3652 周最低3303.08

行业相对指数表现(相对值)



资料来源:聚源,中邮证券研究所

研究所

分析师:孙业亮

SAC 登记编号: S1340522110002 Email: sunyeliang@cnpsec. com

研究助理:常雨婷

SAC 登记编号:S1340123040019 Email:changyuting@cnpsec.com

近期研究报告

《2023 年计算机行业中期策略报告: 盛夏始现, 秋收万颗》 - 2023.05.30

京深两地发文, 数据要素产业发展提速

● 北京市政府发文,数据要素市场规模剑指 2000 亿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北京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通知指出,推动建立供需高效匹配的多层次数据交易市场,充分挖掘数据资产价值,打造数据要素配置枢纽高地。促进数字经济全产业链开放发展和国际交流合作,形成一批数据赋能的创新应用场景,培育一批数据要素型领军企业。力争到 2030 年,本市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2000 亿元,基本完成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先试工作,形成数据服务产业集聚区。

深圳市发改委印发《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近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三年。该文件明确了登记主体、行为等多方面内容,对数据产权登记作出了详细指引。《办法》按照构建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服务级数据市场思路,明确适用范围为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首次登记、许可登记、转移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异议登记行为,推动数据资源市场化流动和数据产品高效流通。针对数据产权登记中存在的多头监管问题,《办法》率先以制度形式明确建立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积极开展监管模式创新,保障数据产权登记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 投资建议:

年初以来,数据要素产业发展呈现加速趋势,在数字产权方面,京深两地均已发布具体登记管理办法,数据要素价值有望加速释放;本次北京市政府首次发文指引市场规模,提出到 2030 年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2000 亿元,千亿级市场蓄势待发。建议关注三维天地、山大地纬、易华录、深桑达 A、铜牛信息等。其中,三维天地在数据资产管理、检验检测信息化等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受益于质量强国与数据要素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的 NQI平台和数据资产管理平台需求有望增长。立足广西-东盟,率先探索数据要素商业模式,广西城市大脑信息智能项目卡位突出,业绩有望逐步释放,建议重点关注。

● 风险提示:

后续政策出台低于预期;政府预算复苏进程低于预期;数据管理 软件国产替代进程低于预期等。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与投资评级

代码	简称	投資评級	收盘价	总市值	EPS(元)		PE(倍)	
			(元)	(亿元)	2023E	2024E	2023E	2024E
301159. SZ	三维天地	买入	39. 95	30. 90	0. 73	1. 55	54. 99	25. 81
688579. SH	山大地纬	未评级	13. 80	55. 20	0. 35	0. 45	39. 71	30. 41
300212. SZ	易华录	未评级	35. 01	233. 10	0. 35	0. 65	101. 17	53. 96
000032. SZ	深桑达 A	未评级	34. 66	394. 42	0. 25	0. 44	138. 41	78. 04
300895. SZ	铜牛信息	未评级	35. 75	50. 34	_	-	-	-

资料来源: Wind, 中邮证券研究所(注: 未评级公司盈利预测来自 Wind 机构的一致预测)



中邮证券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类型	评级	说明
let al. I. Let Mr. Jah No. 11 New Jan Let A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报告中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的相		增持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20%之间
对市场表现, 即报告发布日后		中性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的6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可转债价格)的涨跌		回避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幅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基准 指数的涨跌幅。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市场基准指数的选取: A 股市		中性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可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 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 可转债市场以中信标普可转债 旨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可转债评级	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		谨慎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10%之间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 准。		中性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5%之间
		回避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以下

分析师声明

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承诺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无利害关系。

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我们认为可靠的目前已公开的信息,并通过独立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平,报告结论不受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以及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特定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干涉和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具备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资格。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或者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中邮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导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中邮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不予通告。

中邮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计划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其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中邮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使用,若您非中邮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专业投资者。

本报告版权归中邮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存在对本报告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修改、节选、复制、发布,或对本报告进行改编、汇编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亦不得存在其他有损中邮证券商业性权益的任何情形。如经中邮证券授权后引用发布,需注明出处为中邮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或修改。

中邮证券对于本申明具有最终解释权。



公司简介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注册资本50.6亿元人民币。中邮 证券是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绝对控股的证券类金融子公司。

中邮证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 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和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中邮证券目前已经在北 京、陕西、深圳、山东、江苏、四川、江西、湖北、湖南、福建、辽宁、吉林、黑龙江、广东、浙江、贵州、新 疆、河南、山西等地设有分支机构。

中邮证券紧紧依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雄厚的实力,坚持诚信经营,践行普惠服务,为社会大众提供全方 位专业化的证券投、融资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价值增长。中邮证券努力成为客户认同、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员 工自豪的优秀企业。

中邮证券研究所

北京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前门街道珠市口东大街 17 号

邮编: 100050

邮编: 200000

深圳

电话: 15800181922

电话: 010-67017788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二楼

邮编: 518048

上海

电话: 18717767929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0 号邮储银行大厦 3